

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3-024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八亿时空先进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八亿时空”）为原告。
- 涉案金额：42,962,425.11元人民币（不包含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相关费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本次公告的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上海八亿时空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提起诉讼，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一、本次起诉的基本情况

上海八亿时空就其与上海图双精密装备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近日收到法院送达的《受理通知书》（案号：（2023）沪0115民初77175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二、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上海八亿时空先进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PFE7H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50 幢 101（复式）室、50 幢 102（复式）室

被告：上海图双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LQ9P38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海路 955 弄 1 号 1 层西侧

（二）事实与理由

原被告双方于 2021 年 9 月签订《设备销售合同》（以下简称“设备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销售包含一台 KrF 光刻机在内的四台设备（其中 KrF 光刻机货款 40,000,000 元人民币），并约定被告应在相关设备（含 KrF 光刻机）移入原告设备场地（净房）后的 12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设备合同签订当日，原被告双方签订了《备件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备件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购买设备合同中四台设备的必要备件，其中涉及 KrF 光刻机的款项为 621,000 元人民币。因此，设备合同及备件合同中有关 KrF 光刻机的款项总计 40,621,000 元人民币，根据前述两合同约定，原告已向被告支付 90% 的款项，即 36,558,900 元人民币。

被告在 KrF 光刻机移入原告设备场地后的 120 日内未完成安装、调试工作，且至今该项工作仍未完成。被告行为已构成违约并给原告造成损失。

（三）诉讼请求

请求判令被告对 KrF 光刻机予以退货；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原告针对 KrF 光刻机已付的全部款项及该等款项的资金占用费、因被告的违约行为给上海八亿时空造成的实际损失、因退货拆机以及拆机后净房和其他设备恢复原状的费

用等合计42,962,425.11元人民币；同时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因诉讼而产生的律师费、保全保险费和对应的法院保全费用。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海八亿时空就本案已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按照涉案金额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本次诉讼标的 KrF 光刻机原计划用于 KrF 光刻胶的研发测试，本次诉讼暂未影响上海八亿时空“上海先进材料研发项目”的正常实施。鉴于本次公告的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生效判决为准。

本次诉讼系子公司上海八亿时空依法维权行为，是维护公司合法权益、避免经济损失的正当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的进展，并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